

滁州市林业局文件

关于做好2020年中秋、国庆期间党风廉政 建设工作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,局属各单位:

2020年中秋、国庆将至。为落实中央、省、市作风建设相关规定,坚定不移纠正“四风”,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。现就中秋、国庆节日期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提出如下要求。

一、强化责任担当。各级党组织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任责任,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切实把中央、省、市作风建设有关规定、纠正“四风”作为一项长期政治任务抓严抓实,做到“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”。要加强日常教育管理监督,紧盯重要时间节点,早提醒、早介入、早部署、早检查,坚决克服侥幸和麻痹懈怠心理。党员领导干部尤其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发挥“头雁效应”,带头落实各项纪律规定,管好下属、带好队伍。

二、严守纪律底线。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增强纪律意识,强化

自我约束。坚决做到“十个严禁”。严禁搞各种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；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食品、有价证券、购物卡、土特产等节礼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补贴、实物、购物卡和代金券等；严禁不按规定使用管理公车或“私车公养”；严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和组织、参加私人会所性质的“一桌餐”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；严禁不按规定请假外出旅游、走亲访友；严禁值班人员脱岗、漏岗或不报备代岗；严禁节日期间对交办的工作推诿扯皮、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；严禁发生其他违反中央、省、市作风建设的行为。

三、加强监督检查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作风建设和廉洁自律工作，认真排查制止餐饮浪费、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、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存在的薄弱环节，采取有力措施进行监督和防控，做到严格要求、严格监督、严格管理。局机关纪委坚持问题导向，聚焦重点领域，采取明察暗访、随机抽查等形式，加强监督检查，精准执纪问责，重点检查：一是制止餐饮浪费行为。主要查学习教育，看思想认识是否到位；查责任落实，看带头作用是否发挥；查宣传引导，看节俭风气是否形成；查工作举措，看监督管理是否跟进；查制度建设，看长效机制是否建立。二是公务接待情况。主要查是否存在无公函违规接待和在公务接待中存在铺张浪费问题；是否存在“酒桌办公”、公务接待超标准、越范围、公款大吃大喝等问题。三是公务用车情况。主要查制度规范建立完善情况，是否严格执行车辆派遣、驾驶、维修等规定，是否存在公车私用、公卡私用、私车公养等违规情形。四是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借敛财或者违规参加婚丧

喜庆宴请以及其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。五是其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等问题。

各单位于10月10日前将贯彻落实情况及时上报局机关纪委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3019300 18905501287。



